

证券代码：688296

证券简称：和达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21

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- 公司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度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6,972.55 万元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,104.10 万元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股份回购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方式、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，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，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。2025 年度，公司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2,752.68 万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，上述金额视同现金分红，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 39.48%。

综上，鉴于 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以及公司

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，为了保障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，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计划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本年度净利润为负值，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经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6,972.55 万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制定的《未来三年（2024 年-2026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，公司未达到现金分红的条件之一“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”。同时，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张、技术创新、产品升级及市场拓展都对资金需求较高，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与持续发展。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，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。

（二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股份回购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方式、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，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，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。2025 年度，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2,752.68 万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，上述金额视同现金分红，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 39.48%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说明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状况、战略发展规划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7 日